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上午 10:00 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方式送达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人数 3 人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马成先生主持，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和《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监事就各项议案进行了审议、表决，形成决议如下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董事会编制和审核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公告《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依据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，本着谨慎性的原则，对 2025 年第一季度可能发生资产减值损失的相关资产进行计提减值准备；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了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，相关计提公允、科学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

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刊登的《关于 2025 年第一季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：3 票；反对：0 票；弃权：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天宇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五日